

五邑司徒浩中學通告 2016/2017 年度第 7B 號

第一學期周六數學精進班－取錄通知

敬啟者：

本校與現正修讀本地大學的校友合辦之第一學期「周六數學精進班」，將於一六年十月八日至十二月十七日（逢星期六上午，共十堂）上課。

現 貴子弟（«CLASS»班，«CHNAME»）已被取錄，詳情如下：

組別	中一 (A 班及 C 班)	中一 (B 班及 D 班)	中二	中三
上課時間	8:30 – 10:00 am	10:15 – 11:45 am	8:30 – 10:00 am	10:15 – 11:45 am
學費	HK\$285 (包括學費\$200 及 1 本課本費共\$85)			
繳款方式	1. 銀行付款－ 透過銀通自動櫃員機轉賬繳費，繳費後於客戶通知書上書寫學生班級及姓名交回校方。 不接受於銀行櫃台以現金或支票入數方法繳費，銀行會收取手續費。 學校賬戶資料：賬戶名稱－五邑司徒浩中學法團校董會 付款銀行－中國銀行 賬戶號碼－012 815 0002189 8 2. 繳費靈－ 透過互聯網 <a href="http://www.pps hk .hk">www.pps hk .hk</a> 或電話 18033 繳費。 學校繳費靈商戶編號：9719 學生編號：學生登入校園綜合平台個人帳號，不包括頭一個英文字母。			

為鼓勵同學用心學習，凡完成課程，沒有無故缺席及完成導師指定課業者，課程完結後可獲退回半數學費，即\$100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952 9019 與數學科主任楊家培老師或吳志明老師聯絡。

現特奉函 台端，敬請查照。回條及客戶通知書（如有）請經 貴子弟於九月二十八日（星期三）或以前交教研室（一）黃宇雯老師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啟

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

—<

回 條

(通告 2016/2017 年度第 7B 號)

敬覆者：

本人得悉第一學期「周六數學精進班」的安排及事宜。並

\*  透過銀通自動櫃員機於限期前繳付。

\*  本人選擇使用繳費靈於限期前繳付。

\*  學生智能咭繳費系統戶口限期前有足夠結餘，請在戶口扣除。

此覆

李校長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班別：\_\_\_\_\_ 學號：\_\_\_\_\_ 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

二零一六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\*請在適當內✓